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SZX-202511SL-605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《2025年度通山县九宫山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（EPC）》于《2025年11月28日》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《2025年12月23日》在《通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《通山县教育局10楼第一开标室》开标，并于《2025年12月23日》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《通山县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》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2名	第3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《【联合体】永业行规划勘测设计（湖北）有限公司、湖北锦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》	《【联合体】咸宁市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、通山县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》	《【联合体】湖北华瑞空间科技评估有限公司、湖北德鸿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》
投标报价（元）		《406587746.60》	《408063614.30》	《396938224.00》
质量（如有）		《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；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工程达到国家（或行业）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》	《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，施工质量达到国家（或行业）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》	《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：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；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：工程达到国家（或行业）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》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	《1095》	《1095》	《1095》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《焦昆》	《焦建强》	《谭爱芬》
	证书名称	《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》	《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市政工程》	《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市政工程》
	证书编号	《鄂242181992261》	《鄂242161764817》	《鄂242212113326》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《2025年12月25日》至《2025年12月29日》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通山县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迎宾大道开发区办公楼 1 楼 101（自主申报）

联系人：夏锐

电话：18672912186

2、代理机构：湖北德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通山县太平大道 281 号二楼

联系人：谢倩

电话：17771533415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通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地址：通羊镇洋都大道63号

联系人：焦主任

电话（传真）：0715-2363450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德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25日